

共享:一种关于生活共同体形成机制的分析路径

黄 剑

(岭南师范学院 法政学院 广东 湛江 524048)

摘要: 共享是共同体成员建立密切关系、形成我群意识的重要机制,这在传统的生活共同体中体现得尤为明显。传统生活共同体成员的时空共在让他们保持着频繁的面对面互动,形成他们共同的家园;他们在日常交往中进行着各种形式的福利分享,交换着“人情”;在参与、分享彼此的生命历程中产生共情,进而在精神层面产生依恋关系。在现代性背景下,传统的共享机制面临着困境。“脱域”互动让人们深度共享的渠道越来越少,人们很少进行直接的生命历程的交错,而只依赖抽象规则和符号进行互动。现代人的“共享”更多的是对符号、公共物品的“共同使用”,而不是对彼此生命体验的深度共享,这就弱化了生活共同体的凝聚力。在社区工作的实践中,让民众跨越有形和无形的障碍,重建全面、深刻的共享机制,是现代生活共同体重建的必由之路。

关键词: 共享;生活共同体;抽象社会;共享困境

中图分类号: C9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79(2018)02-0113-07

Sharing: An Research Approach on Forming the Mechanism of Life Community

HUANG Jian

(School of Law & Politics, Lingnan Normal College Zhanjiang, Guangdong 524048, China)

Abstract: Sharing is the important mechanism for members from the same community to establish intimate relationship and form the concept of “we-group”, which is more prominent in the traditional life community. Traditional community members coexist in the actual physical time and space, and keep in frequent face-to-face interaction, forming a shared home. They share a variety of benefits in the daily communication, and exchange the “reciprocity”, creating empathy in the process of participating in and sharing each other’s lives, then creating the emotional attachment. In modern society, the traditional sharing mechanism is thrust into a dilemma. The “disembedded” interaction has greatly reduced both people’s channels to share in a profound degree and people’s direct involvement in each other’s life, and people purely rely on abstract rules and signs to interact. Specifically, modern people share much more things or common-use public artifacts than the profound life experience, which weakens the cohesion of life community. In the practice of community work, people’s crossing physical and non-physical barriers and rebuilding the comprehensive and profound sharing mechanism is the only way to rebuild the community of modern society.

收稿日期: 2017-05-20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医学化社会背景下的身体叙事研究”(编号: 15YJC840012);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二五规划”学科共建项目“身体与自我的‘再造’”(编号: GD14XSH02)

作者简介: 黄剑(1975-)男,江西信丰人,社会学博士,岭南师范学院法政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文化社会学。

Key words: sharing; life community; abstract society; difficulty in sharing

生活共同体^①是指长期在一起生活的人结成的具有特殊凝聚力的群体。由于在日常生活中有经常的面对面互动,他们彼此之间形成了一种熟悉、持久、亲密的关系,其中的成员对该群体有高度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这个意义上的“共同体”最早是由滕尼斯提出,库利所谓的“初级群体”以及舒茨所说的“我群”都具有同样的含义,具体体现为亲友、社群等群体。中国社会现代化转型过程中的一个负面后果就是生活共同体的衰落,传统意义上的生活共同体逐渐松散甚至解体,其所承载的功能和意义也在逐渐丧失。因此,有必要探析生活共同体衰变的内部机理,以期在“原子化社会”背景下为重建生活共同体寻求新的思路。

一、“我群”中的共享行为:舒茨的启示

和其他现象学家一样,现象学社会学家舒茨也认为生活世界中的各个社会成员之间是一种“主体间性”的关系,他们可以在认知上达成共识、在情感上形成共鸣,可以达成相互间的理解,从而共享一个意义世界。尤其是在“周遭世界”(各个主体面对面互动的世界)之中,各个主体之间可以达致深度的理解,形成一种关系紧密的生活共同体,即“我群”。从舒茨的论述中可以发现,共享是我群世界中的重要现象,也是维系、深化我群成员之间内在联系的重要机制。

在我群世界中,自我与他人是一种原初关系,大家共享相同的时间和空间,身体在场的互动让彼此的目光与身体直接联系并相互指涉,人们会有一个共同的视域(horizon),彼此的视角具有互易性。共享一种空间共同体意味着外部世界的任何一个部分的可接近性都是相同的,他人的身体、表情、姿态都是可以直接观察到的。共享一个时间共同体——不仅是外在客观时间,更是内在主观时间——意味着每一个伙伴都参与对方的生命历程(rolling of life),分享对方对未来的预期,如计划、希望或焦虑等。简言之,这些同伴相互涉入对方的生平之中,他们共同成长,生活在纯粹的我群关系中。^{[1] (p17)}共享是维持我群关系的重要机制,这种共享不仅仅是时空方面的,更是内在精神世界的共享。我群中的伙伴彼此共情地参与对方的生活,你我处于一种特殊的同步状态,也就是我们“共同存在”,我的生命历程与“你”的生命历程交错在一起。^{[2] (p141-142)}我群成员对于生平情境的分享造就了一个“活生生的共同当下”(the same vivid presence),这种共在关系让每个成员“确实地”生活在“我们关系”之中,而且生活在“我们的”生命历程之内。^{[2] (p231)}

对意义世界的共享让我群成员之间建立了深度的联系,彼此勾联在一起,成为对方的生活同伴、“邻人”。各个主体的意识并不是独立发展的,而是可以彼此通约、共享,如果说人们的生活体验是一种延绵的意识之流,那么这种意识之流是可以彼此汇合的。在我群关系中,我可以在你生命的特定时刻具体经验到你,我能生活在你的主观意义脉络内,反之亦然。自我不仅体会到自己的生命历程是绝对真实的,他人的生命历程对自我而言也是绝对真实的,这正是我们所谓的两个同步的生命之流——也就是一同成长老化的现象。^{[2] (p142-143)}舒茨用两个人一起观察飞翔的小鸟为例,指出我和“你”在观看小鸟飞翔的时候便已经一同成长,你我的生命历程同步前进,面对共同的客体,我们的意识流不仅平行流逝,而且能被对方所意识到。意识的分享能让个体的生命历程彼此交织映照,彼此成为生活中的“重要他人”,共同构成了具体丰富的日常生活。那么,无论他人对于我来说,还是我对于他人来说,都不再是某种抽象的、属于纯粹类型化行为的对象,而是——恰恰由于我们共享某种生动的现在的缘故——处于这种独一无二的情境之中的独特的人格。^{[3] (p123)}

二、传统生活共同体中的深度共享

共享是多人对同一事物的共同拥有,一般来说,共享的事物对共享者而言是有价值和意义的,值

^① 为了表述的简洁、通顺,行文中有时会把“生活共同体”直接表述为“共同体”,两者在本文中是同一个概念。特此说明。

得他们共同珍惜,共享者之间会因此发生密切联系。共享者由于共同拥有同一事物而具备共同的利益基础,形成利益共同体,而文化的共享会让共享者进一步相互认同和依赖,结成亲密的关系。在传统社会,对于各类事物的共享是共同体形成和维系的重要机制。

(一) 时空环境的共在

舒茨指出“空间与时间的直接性乃是周遭世界情境的本质。”^{[2] (p226)} 空间和时间上的共在是传统社群的基本特征,因此我群关系既是时间的,也是空间的,对于空间和时间的共享是传统共同体维系的最基本条件。传统社会的生活共同体大多存在于地方性社会,其中的成员长期生活于一个共同的地域,彼此之间十分熟悉,他们有着相同的生活内容和文化习俗,社会认同度比较高,相互依赖程度也很深。

生活空间的共享让共同体成员在物理距离上彼此接近,形成了身体在场的面对面互动,这种互动是频繁、深刻的,是全面人格的展现。从小范围来看,家庭成员因为长期共享一个边界明确、私密的空间而结成了高度亲密的关系,相对封闭的、边界严格的生活空间对于家庭成员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对他们而言具有丰富的意义和价值,是一种共同的“财富”。从大范围来看,传统社会的社群成员大多抱持安土重迁的观念,很少离开熟悉的地域,因此传统共同体的成员较为稳定,很少流动和变换,他们对于生活空间的共享是一种长期稳定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生活共同体成员很容易形成地缘意识,会形成基于特定地域的我群。所以在传统社会,“某某地方的人”成为身份识别和关系亲疏的重要指标,相同的地缘关系会激起彼此高度的认同感,群体的边界往往与生活空间的边界重合起来。共同的生活空间会让其中的成员产生强烈的领地意识,他们会把共享的生活空间看作是属于“我们的”地盘,一旦有外来力量侵入他们共享的空间并带来威胁时,他们会联合起来不惜代价地捍卫自己的领地,这种领地意识进一步确认和巩固了共同体成员之间的关系。

公共空间的形成和共享对于共同体的维系和巩固发挥着特殊的功能,家庭成员之外的人若要进行频繁的面对面互动,必须要有一个较为固定的场所作为平台,在这里人们可以进行信息和情感的交流。传统的社会地方中,集市、茶馆、老树、小巷等场地都有可能成为共同体成员互动的公共空间,这对于地方社会的整合有着重要的意义。^[4] 共同的生活空间对于其中的成员会有一种特殊的文化含义,是他们归属感的来源,熟悉的小巷、胡同、大树等具体地点对于生活于其中的人们来说,不仅仅是一种物理空间,而是充满着生活内容和集体记忆的文化空间。对于社区中共有的物品如道路、土地、水源、祖庙等,当地的每个人都会有一种强烈的“属于我们”的信念,对公共物品的共同占有、使用和维护,强化了当地社区成员之间的利益关联,也进一步强化了他们的我群意识。

成熟的生活共同体都有自身特殊的时令与日程,“什么时候做什么事情”,“做事要当其时”,^{[5] (p117)} 也就是说,在一个成熟自足的共同体中,成员们共享一个地方社会特有的时间体系,内化于他们意识中的时间感可以让他们更加自如地调节实践的节奏。正如舒茨所说,时间上的共在意味着每一个伙伴都参与对方的生命历程,相互涉入彼此的生平情境,共同体中的每个成员都在共同成长。与其说时间共同体指的是参与者共享外部(客观)时间,还不如说每一个人都参与他人那不断波动起伏的内心生活。^{[3] (p122-123)} 由于长期的共处和互动,共同体成员的意识之流是可以交织在一起的,他们在意向交错中同步前行。共同体成员的生命历程对于他人是有意义的,每一个成员的出生、成长、逝去都会对其他成员产生影响,因而具有了意义,而这对于共同体之外的人则没有什么明显的意义。共同体约定俗成的时令和规划调节着成员们周而复始的行动,使得共同体的生活在时间上显得井然有序,从而保证了共同体的可持续性存在。如果某个成员脱离了共同体的时间体系,他会感觉无所适从,并被排斥在共同体生活之外。

(二) 日常礼俗中的福利分享

在大多数共同体的日常交往中,都会存在着各种形式的福利分享的现象,人们乐于把自己有价值的事物分割出来送给亲朋好友,这种分享体现了日常交往的礼俗。在中国的熟人社会,人情或情面是一种重要的关系润滑剂和维系力,这也是一种重要的社会资本,在共同体中成员之间相互给予人情或情面是

非常自然和普遍的现象。这个意义上的人情是指“由于脸面的心理与行为而形成的一种特定的关系”,^{[6] (p167)} 由于共同体成员之间互有或互欠各种人情,他们之间就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人情在共同体的维系中显得尤其重要。“来而不往,非礼也。”这是民间最朴素的交往规则,如果一个人不遵循这种礼俗,就会被斥责为“不通人情”、“不近人情”,甚至会被我群孤立、排斥。民间存在的这种微妙的群体心理是解释中国传统共同体中我群意识生成的一种非理性、非制度性视角。

人情或情面需要在日常生活中通过有意识地经营而逐步积累起来,而并非在共同体中天然地存在,实际上这是其中的成员长期互动的结果。尽管人情是一种很抽象的现象,但它却是一种“量”的存在,随着“托人情”、“做人情”等对人情的使用或消耗,人情的“量”会减少,这样就造成了“欠人情”的现象,如果不及时进行经营或“续存”,人情就会被消耗殆尽,双方的关系就会疏远。在传统的共同体中,人情积累的方式主要是通过日常交换或互惠行为,这种交换是有形或无形的利益交换,也可以体现为福利分享或互帮互助。民间社群的“礼尚往来”实际上是一种福利分享行为,这种福利可以体现为具体的实物——礼物,作为礼物的物品不仅仅具有使用价值,更重要的是具有象征价值,“礼轻情意重”,礼物承载了送礼者的一种意向性表达。阎云翔通过考察农村社会的礼物流动现象,分析了地方社会的人际关系网络建构过程,认为礼物馈赠和其它互惠交换在社会生活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特别是在维持、再生产及改造人际关系方面。^{[7] (p14)} 除了实物的馈赠交换,一些非实物类的福利也经常拿来分享。在共同体当中如果有人“遇上了大好事”,例如结婚生子、升官发财、子女升学等喜事,是需要和亲朋好友一起分享的,在传播“福分”、回报亲友的过程中巩固既有的关系网络。

一般情况下,分享不是单向进行的,更多的是一种互惠交换,所以与福利分享同时存在的还有分担、付出等行为,这在民间的各类仪式活动中得到了集中的体现。喜宴虽说是一种分享“运气”、“福分”的事情,但是参与者需要付出红包等礼物,在交换双方都满意的情况下皆大欢喜,关系得到进一步深化。祭祖、祈福等集体仪式本质上也是一种分享,大家在祭拜祖先或神灵的时候分享了一种权威,能给他们带来身份认同和安全庇护。但是在分享的时候也要贡献祭品、投入精力和情感,大家在“得福”之前是需要共同去“造福”的,尽管这种“造福”仅仅是仪式性的。因此,分享不可能是无限的、单方面进行,需要一定程度的互惠交换和贡献,否则“人情债”欠多了会导致关系地位的严重失衡,最终威胁到人际关系的持续。对困难与风险的分担也是分享的另一种形式,大多数共同体都有互帮互助、共度时艰的文化,每个成员当前的付出实际上是对不确定性未来的一种风险投资,都希望维持这种互助行为带来的安全感。所以说,团结在某种意义上意味舍弃,人们在自愿或压力的情况下,都会宣称是为了团结而放弃自身的利益与喜好,在某些政策的方向上、在某些时刻以及为了某些目的,人们会为了团结而放弃一些东西。^[8]

(三) 共情: 生命历程的分享

生活共同体的凝聚力最终是要源自内在的精神层面,成员之间在信念上的支持和情感上的亲和是共同体整合的最核心条件,这是促使共同体聚合最为持久和牢固的力量。因此在共同体中,共情是一种较为普遍而重要的现象,共同体成员因为共处某种生平情境而分享同一种情感,也会因为参与到他人的生命事件之中而切入他人的情感,这是亲密关系建立最为普遍的方式。

情感的分享源于对他人生命历程的分享,在共同体中,成员对他人生命事件的知晓、参与是很普遍和自然的行为。如舒茨所言,周遭世界中各个成员的意识是可以交织在一起,大家共同成长老去,共情就是在对他人生存体验的感知过程中产生的。弗林斯指出“在生活共同体中,没有个体,只有它的‘成员’,这些成员分享着特殊的、拥有它自己法则的共同经验之流。”^{[9] (p99)} 每个成员的经验不是孤立形成的,对他人进行认知、体验和反思是个人经验积累过程中不可缺少的环节。自我与他在生活世界中是一种原初共在的关系,在长期共同生活的基础上,自我可以深刻地理解他人,正如他人可以理解我一样,我们相互生活在彼此的经验之中,我们的经验之流彼此混合、碰撞。我们的日常生活世界从一开始就是一个文化上的主体间性的世界,它之所以是主体间性的,是因为我们生活于与他人相关联的群体之中,

通过共同的影响与工作而理解他人,同时也成为他人理解的对象。^{[1] [p133]}因为在时空的直接共处中,处于我群关系的各个主体生活在共同的主、客观意义脉络之中,能够在共同的绵延之中“直接经验”到彼此,而非反思地彼此观察。^{[10] [p106]}在共同体中,对他人的感知和理解主要是借助一种自然态度,“圈内人”的相互理解可以很自如地完成,他人的特征和故事构成了常识世界的一部分。生活共同体成员之间自然而然的理解,就是“他人以类似于器官与有机体的关系的方式作为共同体‘整体’的同伴成员被给予”。^{[9] [p99]}

由于共同体成员在时空上的直接共在,以及亲密关系的建立,所以他们参与彼此的生命历程是一种自然而然的事情,同时也是一种道德义务。如果对于重要他人的生命事件保持冷漠或者旁观态度,不但很难维持既有的亲密关系,甚至要受到道德上的谴责。人们不仅见证同伴的成长,分享日常生活中的幸福之事,而且也会分担不幸事件造成的痛苦,对于苦难的同情最先在共同体的成员之间发生。生活共同体成员大都乐于向自己的同伴去展示、讲述自己的生命事件,除了日常个别化的沟通交往,生活共同体还会通过正式的仪式(如婚礼、葬礼等)来分享自己的重要事件,以期得到重要他人的祝福或者安慰。个人的主观经验被他人承认,经历一个连续的动力过程与他人共享,受到社会证实,经验就不再是主观的了,而获得了客观现实的地位,这一过程被称为“共享现实”。^{[11] [p32]}共享现实不仅具有认知确证的作用,也是建立和维持关系的需要,当人们的相互理解、沟通中出现共同经验时,就会产生友谊。通过这种相互信任的自我表露,友谊主体的性情倾向、思想旨趣得以在共享恳谈中呈现。于是,关系主体的自我形象在彼此沟通的话语实践中清晰起来,他者的存在性地位也在交往中被认识和承认。^{[12] [p112]}

因此,生活共同体成员之间的关系不是抽象的关系,而是充满了丰富生活内容的关系,其中有故事,也有爱。生活共同体不是建立在正式的契约或承诺的基础上,成员之间的亲和、信任是自发的,彼此间的支持产生了情感上的依赖。共同参与、共同成长巩固了生活共同体的集体意识,这种共同的生命历程形成了他们独有的集体记忆和集体情感。

三、现代抽象社会的共享困境

之所以把现代社会定义为抽象社会,是因为整个社会由一种统一的、抽象的、理性化的运作系统所主导,它由符号系统和技术理性构成,不仅如此,各类物质性的工具充斥在社会生活中。这就给人与人的交往互动带来了一个难以逆转的后果:人们在时空中的共在已经不再是互动的必要条件,面对面的互动被符号化的、工具化的互动所代替。从表面上看,现代通讯技术让人们的交往范围扩大了,人们可以任意地选择朋友,可以不受地域限制地交流互动,可以更加快捷、准确、大范围地共享各类信息,但实质上,这种共享是一种间接的、抽象的、肤浅的共享,这仅仅是一种“共同使用”,而没有共同珍惜和彼此关联。

(一) 共享渠道遭到压缩

现代社会人际互动的一个主要特点就是“脱域”,指人们的社会互动可以脱离具体的地点场景来进行,按照吉登斯的描述,这是一种社会关系的抽离化,即社会关系从地方性的场景中“挖出来”(lifting out)并使之在无限的时空地带中再联接。^{[13] [p19]}符号系统是人们能够进行“隔空”互动的基础,人际互动可以借助符号来超越具体的时空场景,可以在虚拟空间里完成许多沟通甚至交易行为,人们在很多情况下是在与各类不同的符号打交道,而不是在一个真实情境中与人直接打交道。抽象系统为人们的生活地点变换创造了条件,因为不论在哪里生活,只要不脱离抽象系统,都可以让生活顺利地进行下去。但是这也加剧了地方性的弱化,人们可以随处安家,这就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削弱了生活共同体内部的联系。现代社会也是一个物质化、工具化的社会,技术产品一方面方便了人们的生活,但是另一方面却造成了人们对物品的依赖,从而降低了人与人之间的依赖。现代人借助现代技术产品便可以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私密空间完成大部分日常活动,并非一定要与邻里、族亲等其他进行面对面互动,也不一定非要依靠熟人关系来解决日常生活的问题,这就减少了人与人面对面互动的必要性。

日常生活中长期的面对面互动是全面人格的展示,是一种自如的、情感性的互动,而不是事务性的互动,人们在此过程中可以共享他们的生活情境和生命历程。“入身”式交流的意义是其它互动形式无法取代的,日常生活中各种自然的切身交流,可以让人们非常默契地传情达意,他们所依恋的对象是具体的、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通讯工具或符号。舒茨认为,现代陌生人社会的人际互动是借助“理念型”来相互了解,即对他人的理解不是靠直接的感知,而是靠间接的推理、判断,借助客观抽象的类型化方式去了解不同的匿名者。^{[2](p257-259)}在原子化社会中,自我与他人不再是邻人关系,没有共处于“活生生的当下”,不是在生命历程的共享中共同成长,相反地,人与人之间更多的是一种契约关系,他人对我而言更多的是一种客观的抽象角色。契约法则是杜绝恶行的一道防线,但是它却很少涉入人们在人格与情感层面的关联;有时甚至还成为疏离人际关系的一道墙,因为有了客观的法则存在,人们根本无需进行经常的、直接的协商和交流。所以在抽象社会,人们不能在日常生活中去结识具备丰富人格的同伴,而且也很少直接参与他人的生命历程,抽象、理性的程序已经把人们的活动规定得有条不紊,人们只需要孤立地前行,而无需在生命历程中与他人交汇前行。

(二) 共享内容变得抽象而单一

全球化、技术化的人际互动趋势扩大了人们的交往范围,推动了抽象的虚拟社区的发展,甚至有人提出了“地球村”的概念。但这也造成了一种假象: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的共享行为似乎比传统社会具有更大的范围、更丰富的内容以及更高的效率。但实际上,用“村落”来类比当代社会的虚拟社区是应当受到质疑的,真正的村落社群是在深度共享基础上的高度整合,而虚拟社区的群体成员之间大多是分散的、流动的、片面的关系,他们共享的内容具有单一性、符号性、功利性,非人格化的抽象系统很难再现个体性的生存体验。虚拟社会中人们的共享内容不再具体丰富,在生活情境中缺少了共在的“人气”,生活共同体的意义遭到了稀释。

人们可以借助现代媒介共享一些有用的知识、资讯,也可以分享彼此的观点和感受,但是这种共享与生活共同体中的深度共享是显然不同的。面对面的互动让人们彼此有切身的体验和参与,人的表情、声音、姿态等都是作为同伴的特质刻在脑海中,自己的生命故事和同伴的生命故事均是生活内容的重要部分,而共有的时空环境则作为永恒的“家乡”容纳了所有的共同体成员,有了这些丰富而具体的要素,人们的存在就有了现实感,生活共同体就能形成强大的吸引力,给成员们带来归属感和依恋感。而借助抽象系统和符号进行的交流互动则缺乏面对面互动的真实性、具体性和丰富性,如果没有切身的体验和参与,互动就仅仅是一种符号的交流,人们只能从符号的含义中做出判断和反应,符号表象代替了具体的人。人们不能共享彼此立体的、全面的人格特征,也不能共享具体的生活场景和事件,人们依赖的不是具体的人和情境,而是依赖符号系统和技术物品。或许人们也会在虚拟社区中投入感情(如网恋),但是这种感情是否可持续最终还是要进入现实世界接受检验,因为人不可能永远与一个抽象的人维持感情。

吉登斯所说的“专家系统”是现代抽象系统运作的另一机制,专业化和职业化的趋势使得各个行业的专家取代了熟人社会中的传统从业者,专业知识也逐渐取代了日常经验和知识。人们与陌生的专家建立了契约关系,一些重大生命事件如疾病、出生、死亡等都脱离了传统的社区空间,进入了医院等专门的职业场所。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缺少了许多亲身经历和切身感受,人们可以分享的生活经验和知识越来越少,参与彼此生命历程的必要性也越来越低,彼此之间产生的共情以及共同承担的责任也越来越少。舒茨感叹道“我们越来越受到被抽象的、匿名的类型所支配,在这样的社会世界中,我们越来越无法选择我们的同伴,越来越无法和他们共享我们的社会生活。”^{[3](p144)}人们在抽象社会中共享的不是自如自由的生平情境,很难继续保持那种自然的态度,而是时刻保持一种反思的态度,不断对自己的生活进行规划。如果他人也成了自我的反思对象,而不是亲密无间的生活同伴,那么人们之间就只有理性的契约关系,分享生活体验的意愿越来越低,情感关系就很难再建立起来。

四、结语

现代社会生活的程式化和工具化加剧了社会的原子化,日常生活在被设计好的轨道上机械地运作,人们之间的交集越来越少,分享的难度越来越大,生活共同体形成和维持的难度也越来越大。正如哈贝马斯所揭示的那样,商业和政治的力量全面介入生活世界,导致生活世界的“殖民化”。因为日常生活蕴含着巨大的政治和商业资源,所以要让政治和商业的影响力退出只能是一种美好的愿望而已,社会生活的理性化和技术化已是难以逆转的趋势。但是人们要在现代社会生活中恢复其主体性和能动性也是完全有可能的,吉登斯提出“生活政治”的理念就是要激发普通民众的主体性意识,增强他们在社会生活中的主导权,这方面值得社区工作者借鉴。

共享往往是和参与联系在一起,应当设法拆除人际互动中的无形障碍,在空间、时间等方面为人们创设交流沟通的条件,构筑公共空间增加面对面互动的机会;应当善于找到群体成员的共同关切点,善于设置公共议题,动员当事人参与集体行动。我们常说的“主人翁意识”在生活共同体中具有基础性价值,只要个体在公共事务中有付出行为,其主体意识就会激发出来,就会为“我们的”事物有所投入。“共同使用”并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共享,还应当包括珍惜与投入的意愿,例如社区中的公共物品是所有成员都可以使用的,但是如果大家相互间没有足够的意向性态度和行为,就不会为了其他成员的公共利益而投入成本,公共物品就没有“属于我们的”含义。足够深入的互动是我群意识生成的基础,否则人和人之间就不会产生意义与价值,对方对我而言只是路人,彼此之间就不会发生故事,聚居的人们也就只是一个没有内在联系的集群而已。因此,共享不能仅仅停留在“共同使用”的层面,而是在参与彼此生命历程的基础上,分享彼此的故事和体验,如是,个体才会在心灵相通的基础上结成共同体。

参考文献:

- [1] Schutz, Alfred. *Collected Papers I: The Problem of Social Reality*, edited by Maurice Natanson [M]. The Hague: MartinusNijhoff, 1973.
- [2] [奥]阿尔弗雷德·舒茨. 社会世界的意义构成 [M]. 游淙祺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2.
- [3] Schutz, Alfred. *Collected Papers II: Studies in Social Theory*, edited by Arvid Brodersen [M]. The Hague: MartinusNijhoff, 1976.
- [4] 戴利朝. 茶馆观察: 农村公共空间的复兴与基层社会整合 [J]. 社会, 2005 (5).
- [5] [法]皮埃尔·布迪厄. 实践感 [M]. 蒋梓骅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3.
- [6] 翟学伟. 面子·人情·关系网 [M]. 郑州: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4.
- [7] 阎云翔. 礼物的流动——一个中国村庄中的互惠原则与社会网络 [M]. 李放春, 刘瑜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 [8] [德]H. G. 伽达默尔. 友谊与团结 [J]. 林维杰译. 安徽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2 (5).
- [9] [美]曼弗雷德·S·弗林斯. 舍勒的心灵 [M]. 张志平, 张任之译.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6.
- [10] 孙飞宇. 流亡者与生活世界 [J]. 社会学研究, 2011 (5).
- [11] 陶塑. 共享现实理论: 社会认知研究的新视角 [J]. 学习与探索, 2014 (3).
- [12] 罗朝明. 友谊的可能性——一种自我认同与社会团结的机制 [J]. 社会, 2012 (5).
- [13] [英]安东尼·吉登斯. 现代性与自我认同 [M]. 赵旭东, 方文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

(责任编辑: 余小江)